西安市长安区第一幼儿园餐厅运转保障项目

服务合同

甲方：西安市长安区第一幼儿园

乙方：西安五倍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市长安区第一幼儿园餐厅运转保障项目

服务合同

甲方：西安市长安区第一幼儿园

乙方：西安五倍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笃信招标有限公司就甲方所需服务，在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委会财政局的监督管理下，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竞争性磋商，确定乙方为西安市长安区第一幼儿园餐厅运转保障项目（项目编号：DX2026-138）成交乙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作模式

1. 甲方提供厨房、场地、厨具、餐具等，在合同期限内供乙方无偿使用。

2. 食堂员工的工作服由乙方配备。

3. 甲方放假期间(包括周末)，食堂不开餐，乙方员工不得在食堂加工任何食品及就餐。

4. 食堂工作人员由乙方聘用、指派，厨师等必须按照本协议其他条款规定的人员数量配置，乙方工作人员必须具有健康证。

5.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遵照“科学管理、安全给养优质服务”的原则为甲方提供服务，对食堂进行管理，并提供食品烹饪、制作加工、协助甲方进行原材料的验收等相关服务，遵从甲方指派人员的管理与监督。

6. 若在履行协议过程中，乙方工作人员发生工伤、工亡或受到其他伤害等事件，一切赔偿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若乙方工作人员造成他人人身伤害或者其他财产损失，也由乙方自行解决赔偿问题，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采购内容、期限及费用

1. 采购项目内容：乙方为幼儿园配置不少于8名厨房工作人员，岗前提供持有有效期内健康证、从业证均可上岗，为幼儿提供每日三餐两点餐食，按照食品安全工作要求，保证全园师幼餐食营养、健康，保障幼儿园教育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2. 服务期限：2026年8月10日起至2027年6月30日。（服务期限合计不少于10个月，寒暑假期间如采购人需要乙方提供餐饮服务，乙方应无条件配合，费

用包含在报价中。具体以采购人实际情况为准。）

3. 就餐标准：

（幼儿餐食制作）餐厅运行保障项目：三餐两点制，

（教职工餐食材采购及制作）餐厅运转保障项目：三餐制，具体以采购人实际情况为准。

4. 本协议签订后，乙方不得把业务转由其他单位或个人承接。

三、款项结算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拾叁万元整；¥730000.00元。该总价为包含本合同约定全部服务内容、人员成本、税费等在内的包干价格，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款项。

具体为：**幼儿餐食制作**总费用398400.00元。

教职工餐食材采购及制作总费用约331600.00元。（根据每月教师餐厅运转保障服务实际据实结算）

（二）结算方式：甲方每月验收考核一次，经综合验收合格办理结算该月付款手续，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合规、对应服务内容的增值税有效发票。乙方持成交通知书、服务合同及发票，与甲方结算。

（三）采购人在下月的15号之前支付上月的费用，每月考核满意率95%及以上全额支付上月费用。

（四）考核满意率：

月度的费用5%作为考核费用，如月度考核满意率低于95%甲方有权按照下列标准扣款：

满意率	支付比例
满意率≥95%	支付100%考核费
95%>满意率≥90%	支付70%考核费
90%>满意率≥85%	支付30%考核费
80%>满意率	扣除全部年度考核费用。

（五）考核标准：

甲方对餐饮服务进行考核，月度定期检查，每月按照服务质量检查表，进行不少于1次的定期检查。

考核表详见附表1、2。

四、交接事宜

1.本合同签订3日内，甲方将幼儿园食堂交付至乙方进行管理，乙方进行验收签字进场。（合同履行期间厨房设备、设施等人为损坏，乙方负责修理或赔偿，因机器本身正常耗损所产生故障，不能正常运转的，由甲方完成维修或更换）

2.服务期届满或者双方终止合同的，乙方应在期满之日或者终止合同之日起3日内将该食堂及所有设施设备完好无条件地交回甲方。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无偿向乙方提供食堂场地、办公用房、厨具餐具、水电气配套等全部固定设施，签约当日双方共同盘点核对，完成设施设备清单移交手续；园内所有设施、器具所有权归属甲方，进驻现场时甲方完整移交设备台账交由双方核验确认。

2.甲方拥有全程管理监督权：可审核审定乙方餐饮服务方案，常态化督查餐饮服务日常运营，随时抽查工作计划落实情况与各类台账资料；有权督促乙方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乙方人员违规的，甲方可发书面整改通知。

3.日常运营中甲方统筹对接各类临时事宜：遇加班、假期调整、大型接待等场景，需提前一日告知乙方；如需增配服务人员，也应提前一日通知乙方，乙方须全力配合甲方各项工作安排。

4.甲方妥善协调处理合同订立之前食堂相关各类遗留问题，尊重乙方合理的运营管理模式，保障服务有序开展。

5.凡因乙方过错引发安全事故、工作疏漏，致使园内人员人身伤害、甲方财产损毁或声誉受损，月度内累计发生三次以上或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拥有合同约定委托服务项目的管理权限，需全面履行对应服务职责；可依照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服务费，并在项目管理范畴内合规、合理支配该笔费用。

2.须遵照国家行业技术规范、规程标准以及甲方需求开展各项服务工作，全程遵守甲方内部管理制度，服从甲方统筹安排与协调；主动接受行业主管部门、政府相关单位业务指导，同时接受甲方日常监督。

3.遇项目服务相关重大事宜须第一时间告知甲方，积极配合处置各类服务投

诉；签约之际，将在岗厨师厨师证、健康证、无犯罪记录证明交由甲方备案存档。

4. 因乙方自身过错造成服务停滞、履职不到位的，由乙方承担全部对应责任，并及时采取补救举措；服务期间发生各类意外事故，相关后果与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5. 依法承担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各项义务。

六、乙方工作细则及要求

1. 乙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依法纳税、规范经营，服从甲方及上级行政部门监督，严格按照《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以及相关规定对食堂进行科学管理，搞好师幼的膳食工作。

2. 在员工个人卫生方面，严格执行勤洗手、勤剪指甲勤洗澡理发、勤换工作衣帽的“四勤”标准，生产食品时必须将手洗干净，穿戴整洁的工作衣帽，操作直接入口食品时，必须使用专用工具，不得染指甲、戴首饰。

3. 乙方在工作期间，应严格执行安全保卫措施，严禁非工作人员进入幼儿园食堂的食品加工操作间及食品原料存放间，防止投毒、其他事故的发生，确保师幼用餐的卫生和安全。

4. 当甲方有重大活动或接待任务及临时性事务需要乙方加班时，乙方应按甲方的标准要求积极配合并完成。

5. 乙方需派餐厅食堂班长参加甲方膳食家长监督委员会会议及每月食品安全工作会议。并召开每周食堂全体工作人员例会。

6. 乙方应当向所属员工提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要求的工作服和出入证，乙方员工在工作区域时，必须穿着统一工作服。

7. 乙方应当保证其员工身份的真实性。

8. 按《食品安全法》相关规定，乙方所有食品确保留样齐全，食品留样工作不少于125克，时间不低于48小时，以便发生食源性事故时追查原因。其他具体要求按照幼儿园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执行。

9. 乙方须与员工签订正式劳动合同和购买人身保险，负责员工的使用、管理、教育、培训、奖惩和调配工作；负责员工意外事故和劳动纠纷的处理工作；按时支付员工工资、保险及其他福利。负责所辖工作人员的安全工作。除甲方责任外，乙方员工及第三人出现人身伤亡、财产损失事故，由乙方负责，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当按照我国劳动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所属员工发放工资、福利、劳保；同时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规程和标准；并对

员工进行上岗前安全教育和技能等培训，使其符合上岗的要求，具备相应的职业技能和业务素质。

10. 定期征求就餐人员意见，根据甲方意见有针对性改定工作。

11. 甲方配置的机械设备，乙方不得转让、转包、转租、变卖或擅自挪用其他用途。必须爱护甲方的设备和财产，由于违规操作造成的设施设备、炊具、餐具等的损坏，由乙方照价赔偿。

12. 乙方负责对餐厅水、电、燃气和设施设备的检查巡视，发现问题及时向甲方汇报。

13. 遇到甲方有重大活动时，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保障饮食供应，需提前或延后就餐时，由甲方负责提前通知乙方，乙方须配合并保证供应。

14. 乙方需调整人员时，必须事先向甲方备案，应交健康证、在岗出入证等，并办理其他手续。

15. 乙方从事餐饮的所有人员必须办理卫生防疫部门发放的健康证，并承担办证费用。

16. 乙方必须向甲方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正规发票，税费由乙方承担。

七、验收

（一）服务内容完成后先由乙方进行自检，自检合格后邀请甲方进行验收。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组织乙方（必要时请有关专家）进行最终验收，验收时乙方应派员参加，共同对验收结果进行确认，并承担相关责任。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单（一式伍份）作为对服务的最终认可。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单（原件）送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具体甲方验收方式以甲方实际要求为准。）

（二）乙方向甲方提交服务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三）验收依据：

1.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2. 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 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四）双方拟定的其他条款。

八、违约责任

1. 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未能完成规定管理目标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合理

期限内解决；若甲方逾期未解决，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2.乙方未按管理制度完成管理目标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甲方有权对其进行相应经济处罚，并在当月管理服务费用中扣除，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承担；情形严重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管理工作进行质量检查与考核，若发现员工工作表现不佳，有权提出更换要求，乙方须及时调换相关人员。

4.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法律依据提前终止合同的，违约方应赔偿对方项目总额3%的违约金；若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还应给予经济赔偿。

5.乙方存在转包、分包、使用无证人员、使用变质食材、造成食品安全事故、引发重大舆情等严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九、保密条款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并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承接政府服务项目获得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提供给其他单位和个人。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二）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乙方交付的具有知识产权性质的成果文件、资料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但甲方依据相关法定职责对外公开的除外。

（三）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四）双方拟定的其他条款。

十、合同变更与终止

1、合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

2、本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届满，合同自动终止。

十一、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争议解决

（一）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

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十三、合同变更

在合同的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因项目需求情况发生变化，需要项目变更的，应双方协商后签订项目变更协议后生效（如双方变更事项不能达成一致的，仍按原合同履行，否则视为违约）。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委会财政局备案壹份，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十五、其他事项

（一）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委会财政局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成交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甲乙双方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后__10__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时，双方各自承担其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损害。

（四）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认后签订政府采购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西安市长安区第一幼儿园（盖章）	西安五倍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大兆街办康王井村康西二路56号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电话：85292239.	电话：029-85820691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曲江支行
	账号：129912116310101
日期：2026年 8月 10日	日期：2026 年 8月 10日

附件 1：

西安市长安区第一幼儿园 2026 年餐厅运行保障、餐厅运转保障项目（幼儿餐食制作）考核评分标准

内容	分项指标	分值	得分	备注
厨房管理（75分）	1、严格遵守幼儿园食堂人员上班时间，进入厨房严格按照装备要求进出；	5		
	2、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制度，严格按照幼儿园制定食谱、时间进行供餐；	8		
	3、严格执行幼儿园后勤管理制度，食堂管理制度，合理分配班级餐点，禁止浪费；	7		
	4、厨房每日设施设备及区域卫生消毒是否到位；	5		
	5、厨房表格规范是否按照要求填写、上交；	5		
	6、厨房操作流程是否合规、是否按照厨房设施设备操作规程操作；	5		
	7、定期参加膳食部开展厨房人员培训、是否有效、并有填写培训存档	5		
	8、现场执行 6S 管理情况，办公环境干净、整洁，物品摆放规范、有序；	5		
	9、在幼儿园活动安排上是否正常供应餐点、食材	5		
	10、是否在幼儿园食品食材上有浪费或者私自带走情况；	5		
	11、按照幼儿园各项规定执行、服从食品加工临时安排；	5		
	12、按照幼儿园要求电梯轿厢、井道、机房保持清洁；	5		
	13、如有厨房从业人员请假，是否能提前告知，并及时补充岗位人员	5		
	14、每学期能积极、有效完成膳食家长监督委员会及各项餐食准备活动	5		
项目管理（25分）	1.组织架构明确，分工明确，合理配备人员；及时配足请假人员岗位，严格遵守幼儿园各项规章制度，“十统一 六到位”工作落实及情况；	5		
	2.穿工作服、戴工号牌，整体形象干净、整洁，使用文明用语，态度和蔼，礼貌待人，不与服务对象发生冲突；	5		
	3.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员工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检查考核制度》、《奖惩制度》、《报告制度》等）；	5		
	4.上班期间严格遵守工作纪律，不抽烟、喝酒、睡觉、闲聊、玩手机电脑等与工作无关的事情，认真做好各项工作记录；	5		
	5.工作态度端正，能积极主动配合、执行幼儿园领导安排的其他工作；	5		
	合计	100		

项目负责人(签字)：　　考核日期：　　(园部)后勤部：

（具体考核内容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附件 2：

西安市长安区第一幼儿园 2026 年餐厅运行保障、餐厅运转保障项目
（教职工食材采购及制作）评价表

被检单位：　　评价时间：

评价项目		评价依据	评定标准		周期	分值	评价结果
资质（20 分）	牛、猪、羊肉类	检疫证明	①有	②无			
	鲜禽、蛋、水产类	检测报告	①有	②无			
	预包装食品	索证索票	①有	②无			
	蔬果类	药残检测报告	①有	②无			
硬件设施（20 分）	车辆卫生	目 测	①合理	②合格			
	车辆营运资格	营运资格证	①有	②无			
	包装材料清洁、安全	目 测	①是	②否			
人员配置（20 分）	驾驶员证件	驾驶证	①有	②无			
	人员配置情况	实际出勤	①有	②无			
	专车专人配送	固定车辆及司机且车辆不得运送有毒有害物质	①有	②无			
	健康证明	健康证	①有	②无			
食材质量（20 分）	牛、猪、羊肉类	依据肉类验收标准	①合格	②不合格			
	鲜禽、蛋、水产类	依据禽、蛋、水产类验收标准	①合格	②不合格			
	预包装食品	依据预包装验收标准	①合格	②不合格			
	蔬果类	依据蔬果验收标准	①合格	②不合格			
食材价格（12 分）	牛、猪、羊肉类	依据市场价格标准	①合格	②不合格			
	鲜禽、蛋、水产类	依据市场价格标准	①合格	②不合格			
	预包装食品	依据市场价格标准	①合格	②不合格			
	蔬果类	依据市场价格标准	①合格	②不合格			
数量（4 分）	是否与订购数量一致（误差允许在 10%）	数量一致	①符合	②不符合			

时间（4分）	是否与餐厅要求时间一致（误差允许在20分钟内）	时间一致	①符合	②不符合			
总评价							
评 价 人							

（具体考核内容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